

证券代码：839290

证券简称：华坚照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俊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402,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公司经营工作开展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汇报，形成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经营工作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3）及《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0 年度财

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房屋租赁，公司预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向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租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0 元人民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俊华、楼坚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盈利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7,40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提名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俊华、楼坚、楼佳媚、杨远明、徐素梅。上述人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7,402,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

股东提名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监事任职资格，提名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徐海林、周宁红。上述人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与经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0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俊华、楼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司晓海、张超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俊华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楼坚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楼佳媚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杨远明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徐素梅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徐海林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周宁红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13日	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关于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